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浙江省天台县济公大道1618号公司行政楼三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丛成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《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详见2023年8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《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7）详见2023年8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25日